

高唐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高应急发〔2024〕8号

关于印发《高唐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

开发区管委会，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根据工作安排，现制定《高唐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并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依照该计划统筹安排检查时间和企业，提高执法效率。

高唐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3月28日

高唐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安全生产 监督检查计划

为科学规范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推进应急管理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职尽责，促进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提高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效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的通知》《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全省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各级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增强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树牢安全发展理念，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为主线，以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为重心“固本强基”。扎实开展专项治理活动，强化责任担当，防范和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持续推进安全生产领域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不断提升全县安全生产监管水平，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二、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

（一）工作目标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以有效遏制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为目标，做到“五个 100%”和“一个零”，即对纳入计划的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对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查处率达到 100%，对发现的事故隐患督促整改率达到 100%，对挂牌督办的重大行政处罚案件办结率达到 100%，对直接实施安全生产行政处罚的案件结案率达到 100%，安全生产执法案件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纠错率为零。

（二）主要任务

全面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根据上级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部署和要求落实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实行专项检查、专项整治和“打非治违”相结合。对本行政区域内所负责监管企业的安全生产情况进行检查、抽查、督查。

1.扎实开展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落地、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安全科技支撑和工程治理、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素质能力提升、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安全生产精准执法和帮扶、全民安全素质提升等行动。对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开展安全教育培训，组织专家解读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全面消除 2023 年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推广应用高危企业安全生产电力监测分析系统，推广应用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通用规范，加大“互联网+执法”推广应用，建立重点执法对象名录库，分批开展外包施工、违规电气焊作业和违规施工、有限空间、预防高处坠落专项执法，落实“谁

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法治宣传教育。

2.持续深化改革成果，着重提升行政执法效能。坚持严格执法与指导服务相结合，将安全生产行刑衔接、执法检查、专家指导服务机制与包容审慎监管执法模式有机结合，科学编制高唐县 2024 年应急系统“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完善“一单两库”建设。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聚焦高危生产经营单位，严查主体责任落实和主要负责人履职情况，依法采取“一案双罚”形成强力执法震慑。推进危化品、粉尘涉爆等行业领域企业分类分级执法，探索差异化执法模式。推进执法信息化建设，强化执法数据分析应用，推行现代技术非现场监管，避免对检查对象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不必要干扰。

3.牢牢抓住重点领域安全监管，推广成功经验，形成长效机制。利用近年来专项整治成功经验，及时推广交流，督促企业彻底整改问题，形成长效机制。危化品领域，以化工行业整治提升为契机，抓好“一防三提升”整治，提升本质安全水平。落实化工企业异常工况安全处置准则，推动特殊作业许可管理和人员定位系统应用，严控高危区域人员聚集数量。严厉打击非法小化工窝点，严格安全生产源头管控，淘汰不具备条件的危化品企业。工贸领域，深化“有限空间、机械铸造、存储使用危化品企业、物体打击和机械伤害”整治，严格管控冶金煤气、金属冶炼、涉氨涉氯、粉尘涉爆等高风险部位。进一步推进工贸企业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建设应用，将重点粉尘企业接入系统。抓安全制度标准落实，推动企业应用先进技术装备，及时淘汰落后工艺设备。

4.持续完善安全生产执法工作机制，强化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实施主体责任落实量化提升工程，对重点区域、重点企业进行定向督导和帮扶。健全重大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抓好功能区隐患排查治理和规范化建设。加强源头控制，对到期换证和新申请准入的市场主体从严审查。深化安全评价、安全生产检测机构和安全培训机构专项整治，提升系统化、信息化监管水平，严查安全培训“走过场”违法行为，严防评价机构违规运行。加强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监管，规范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工作，推动承保机构参与高危行业企业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夯实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基础。完善事故统计分析机制，强化事故调查指导监督，健全较大事故审查备案机制。严格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扎实开展事故警示教育，及时下达警示教育告知书，督促分级分类组织召开现场会，举一反三汲取教训，严防类似事故重复发生。加强安全费用提取使用监督，确保企业依法提取使用。

5.强化安全生产社会共治。广泛宣传渠道和奖励政策加大安全生产举报投诉工作力度，突出实名举报直接核查和落实举报奖励两个重点，广泛宣传举报渠道和奖励政策，发动从业人员和社会群众举报重大事故隐患，及时发现和查处生产经营单位的各类非法违规行为。实施安全生产举报分级差异化管理，推动举报工作提质增效。积极参加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开展“安全生产月”“安全宣传咨询日”、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强化安全监管执法人员能力培训。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行政处罚信息公示修复办法，规范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和修复管理。

三、行政执法人员数量和监督检查工作日测算

(一) 执法人员情况

高唐县应急管理局局机关现有编制 10 名，在岗 10 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在编在岗 11 人，共计 21 人，占在册人员的 100%。实际投入执法人员 16 人，符合国家总局提出的县级安全监管部门执法人员不少于在册人数 70%，县级专门执法机构不少于在册人数 80%的要求。

(二) 工作日测算

1. 总法定工作日共计 4016 个

总法定工作日=个人法定工作日(251)×执法人员数量(16)=4016 个工作日。

2. 非执法工作日预计需要 1063 个工作日

(1) 机关值班。预计测算为 502 工作日×0.41(16 列入考核的执法人员/39 参与值班带班的在编在岗人员)×1.2(领导带班系数)=246 个工作日。工作日期间实行 24 小时值班和带班占用 502 天，法定节假日及法定双休日值班不占用工作日时间。

(2) 学习、培训、考核、会议预计测算为 0.5 日/周×54 周×16 人=432 个工作日。

(3) 检查指导下级应急管理部门工作预计测算为 78 个工作日。

(4) 参加党群活动预计测算为 0.5 日×12 月×16 人=96 个工作日。

(5) 病假、事假预计测算为 51 个工作日。

(6) 法定年休假执法人员的法定年休假为 $10 \text{ 日} \times 16 \text{ 人} = 160 \text{ 个}$ 工作日。

3.其他执法工作日预计需要 1402 个工作日

(1) 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预计测算为 222 个工作日。

(2) 实施行政许可预计测算为 140 个工作日。

(3) 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预计测算为 340 个工作日。

(4) 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预计测算为 78 个工作日。

(5) 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预计测算为 20 个工作日。

(6) 办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登记、备案预计测算为 75 个工作日。

(7) 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预计测算为 315 个工作日。

(8) 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预计测算为 12 个工作日。

(9) 完成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应急管理部门安排的事故应急处置及防洪抗旱、减灾、防火等职能的相关行政执法工作任务预计测算为 170 个工作日。

(10) 完成地震行政执法预计测算 30 个工作日。

4.监督检查工作日预计需要 1551 个工作日

监督检查工作日 = 总法定工作日 (4016) - 其他执法工作日 (1402) - 非执法工作日 (1063) = 1551 个工作日。其中:

(1) 计划内重点检查工作日预计测算为 $27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日} = 108 \text{ 个}$ 工作日。

(2) 计划内一般检查工作日预计测算为 $16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日} = 64 \text{ 个}$

工作日。

(3) 集中行动和专项检查工作日 1379 个工作日。

以上执法和非执法工作日按照前三个年度的平均值测算，涉及一般行政处罚程序，证据调查，相关文书制作与送达衍生出来的工作日，纳入集中和专项检查工作日中统计，具体执行中会有所出入。

四、监督检查的生产经营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规及分类分级执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县应急局工作安排，确定年度重点检查企业 27 家(符合占年度执法检查计划 60%以上标准要求)、确定年度一般检查企业 16 家，共计 43 家（详见附件）。危化品生产经营企业及重点化工企业由县化工专班实施专项监管，其他检查对象，原则由 2024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和各级部署的专项集中检查确定。检查方式和内容，由匹配的执法人员按照双随机重点和一般检查事项，结合应急部门权责检查清单例行检查。

具体确定的重点检查、一般检查范围以及各级各部门安排的专项检查以外的企业，由开发区、镇街执法力量按照属地原则和相关监管要求予以全面覆盖检查。

安全检查以日常检查为主，同时根据上级部署和具体工作实际，适时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及部门联合执法检查。充分发挥专家作用，运用专家查隐患，执法促整改，消除事故隐患，查处违法行为。按照上级关于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转变政府职能的工作要求，规范监管行为，创新检查方式。积极推动“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方式，实施重点检查和部门联合检查，对于因监督检查人员数量、专业等限制难以实施“双随机”抽查的一般检查，应当随机选取被检查单位。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严格落实执法计划。各科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要深刻认识实施监督检查计划在履职尽责中的导向作用，加强工作统筹，将监督检查计划纳入日常工作安排，合理调配人员，要结合工作实际，严格落实监督检查计划并结合各自的监管工作建立执法具体实施计划和执法检查台账，避免重复、交叉执法。

（二）分类分级，强化信息化手段。将实施分类分级执法和“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机制有机结合起来，既要突出检查重点、难点，又要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防止多头执法、选择执法。各科室和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应当明确专人负责单位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执行情况并将计划编制和执行情况同步录入相关的公开执法信息，做到隐患治理全过程记录，以信息推动年度监督执法检查计划有效实施，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三）强化考核，落实责任。以权责清单为根本，全面落实“三项制度”，厘清岗位职责，落实岗位执法责任，把《山东省安全生产集中执法检查工作规范》全面贯彻落实到安全监管执法工作的各个环节，做到程序合法、操作规范、自由裁量权使用得当、文书填写规范，不断提高监督检查执法工作质量。发现涉及行刑衔接的，应当按照《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衔接工作实施办法》规定

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安全生产犯罪案件。

（四）转变作风，树立良好执法形象。对照“严真细实快”作风要求，深入整治执法工作中存在的各类突出问题，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加强党风廉政教育，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严格执行“一事一书一单”自觉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穿着全国统一制式服装，规范佩戴执法标志，严肃仪容仪表及执法风纪，树立应急部门良好形象。推行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安全生产承诺制，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制度，推动有效惩戒和褒奖诚信社会氛围。

（五）强化服务，营造良好环境。要坚持执法与服务并举，强化专家指导、法律咨询、信用提示、执法回访等服务，帮扶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要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要求，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融入监督检查全过程，把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与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有机结合起来，结合案情充分释法说理，说清阐明相关法律依据和救济途径，提高宣传教育的实际效果，帮助企业防范化解安全风险，提高本质安全保障能力。

以上计划为 2024 年初步监督检查计划，在实际工作中根据具体情况和工作安排予以适当调整。

附件：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执法计划企业名单

附件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执法计划企业名单

(一) 重点检查企业

序号	行政区域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1	开发区	山东时风（集团）有限公司	工贸
2	开发区	山东光明工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工贸
3	开发区	山东奥克特饲料添加剂有限公司	工贸
4	开发区	山东奥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工贸
5	鱼邱湖街道	聊城六和荣达农牧有限公司	工贸
6	固河镇	山东新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化工
7	人和街道	山东九路泊车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工贸
8	人和街道	高唐东风气体有限公司	危化品经营
9	开发区	时风巨兴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一般化工
10	开发区	高唐飞龙气体有限公司	危化品经营
11	开发区	纷美包装（山东）有限公司	工贸
12	开发区	山东泉林秸秆高科环保有限公司	工贸
13	鱼邱湖街道	高唐县齐鲁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工贸

14	姜店镇	高唐鑫冠铝业有限公司	工贸
15	固河镇	高唐县永鑫纺织有限公司	工贸
16	三十里铺镇	山东汇新汽车轴承有限公司	工贸
17	人和街道	山东亿溪纺织有限公司	工贸
18	人和街道	山东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工贸
19	开发区	高唐鲁发信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工贸
20	开发区	高唐县新盛唐新材料有限公司	工贸
21	清平镇	高唐县翱翔木业科技有限公司	工贸
22	人和街道	山东九虹重工有限公司	工贸
23	开发区	高唐县美唐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工贸
24	人和街道	高唐县秋泉肥业有限公司	一股化工
25	三十里铺镇	山东高唐众鑫汽车轴承有限公司	工贸
26	开发区	高唐县鑫润泽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工贸
27	开发区	山东龙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贸

(二) 一般检查企业

序号	行政区域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1	鱼邱湖街道	山东荣达锦翼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工贸
2	开发区	山东奈伦乳业有限公司	工贸
3	人和街道	山东悦泉纸业有限公司	工贸
4	杨屯镇	洛煌食品(山东)有限公司	工贸
5	尹集镇	高唐县国豪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工贸
6	开发区	山东欧蓝素汽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贸
7	人和街道	高唐县盒师傅包装有限公司	工贸
8	开发区	聊城好佳一生物乳业有限公司	工贸
9	开发区	山东智盛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工贸
10	赵寨子镇	高唐县正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工贸
11	人和街道	山东泉津纸业有限公司	工贸
12	鱼邱湖街道	高唐众顺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工贸
13	三十里铺镇	高唐县恒瑞丰工贸有限公司	工贸
14	开发区	山东高唐永旺食品有限公司	工贸
15	三十里铺镇	高唐卓越纸业有限公司	工贸
16	开发区	山东中科婀娜时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工贸